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7月21日至2024年10月20日止。

第 76901204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2月22日

商 标

攀古堂

PANGUTANG

申 请 人 李强龙

地 址 安徽省界首市颍南街道公园城19栋1单元402

代理机构 温州老周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0类：咖啡；茶；茶饮料；糖；糖果；月饼；谷类制品；藕粉